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法定代表人变更完成工商登记并取得营业执 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9年1月2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,同意选举瞿洪桂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,任期三年,自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刊登的《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13)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:公司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工商部门等规定要求,完成了法定代表人工商登记及变更手续,并于2019年2月27日取得了由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《营业执照》。变更后的具体登记事项如下:

名 称: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340200149661982L

类型:股份有限公司(上市)

住 所: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电器部件园(九华北路118号)

法定代表人: 瞿洪桂

注册资本: 陆亿玖仟壹佰伍拾万伍仟玖佰壹拾伍圆整

营业期限:长期

经营范围:软件开发、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技术研发、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、施工,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施工,电子、机电设备安装,音频、视频设备安装;民航空管工程及机场弱电系统工程施工,设计、安装机房设备,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、机械设备、电器设备、通讯设备销售,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,工业过程控制及监控系统、计算机应用服务与综合信息网络工程、电子声像工程、各种智能化系统和技术防范工程设计、制造、施工、安装、维修、调试、销售及技术服务;电力工程、建筑工程、市政公用工程、环保工程的设计、施工与项目管理;工程造价咨询、工程信息咨询、电力技术咨询,招投标代理,工程监理,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和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、仪器仪表、机械设备、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(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),进料加工和"三来一补"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特此公告

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